公司代码:605499　　公司简称:东鹏饮料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公司2021年度末股本总数400,0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600,015,000元。

该预案仍须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鹏饮料	60549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丽华	王皓星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142号众冠红花岭工业西区3栋1楼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142号众冠红花岭工业西区3栋1楼
电话	0755-26980181	0755-26980181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szeastroc.com	boardoffice@szeastro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咖啡饮料、能量饮料增速排名前三,领跑饮料市场。

根据中国饮料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1年饮料行业市场规模已经达到5,192.74亿,总产量为18,333.84吨,同比增长12.15%。根据尼尔森IQ相关数据显示,咖啡饮料、能量饮料细分市场增速领先,分别是16.80%、10.80%。随着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居民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及消费结构的升级,我国饮料行业整体呈现出良好的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东鹏特饮在我国能量饮料市场销售量占比由27.00%上升至31.70%,成为我国销售量最高的能量饮料;全国市场销售额份额占比由20.20%上升至23.40%,市场排名第二。

2、气泡类产品受到年轻消费者的青睐。

近年来随着气泡产品消费逐步升温,以各种果味为主的新口味不断涌现,为消费者带来新鲜口感。CBNData消费大数据显示:气泡水以高偏好度获得90后饮料偏好榜单第一名。各种创新气泡水品类相继推出,如气泡果汁、气泡乳、气泡茶等,丰富口感叠加,受到年轻消费者的喜爱,市场销量快速增长。

3、无糖市场风口正旺,0糖成为赛道新风尚。

根据《益普索2020健康饮料研究》表明:75%消费者认为健康对于饮料品类非常重要。无糖满足消费者0卡0脂的需求,符合当下控糖减重的健康理念。公开数据显示:2019年我国无糖饮料销售占比仅1.25%,2014-2019年CAGR40%+,增速高空间大。2019 年中国无糖饮料行业市场规模为 98.7亿元,根据智研咨询预测,我国无糖饮料市场规模将在2027年达到 276.6亿元。无糖饮料市场处于快速发展期,拥有巨大的市场空间。

4、健康消费升级,功能性成分备受关注。

疫情+焦虑的社会大环境下,人们寻求更健康更自律的生活方式,全方面提高生活的品质,消费升级成为当下重点。根据益普索定量调研表明:89%的消费者认为食品饮料宣传中"加入功能性健康成分"可提升他们的购买意向。如胶原蛋白、甘氨酸等助眠成分、传统中草药(如枸杞、人参、阿胶等)等也备受关注。

2021年12月推出顺应"她经济"主要面向广大女性消费者的含有果汁含量达30%,添加鱼胶原蛋白肽的"她能"果汁能量饮料。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饮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作为能量饮料的先行者,多年来致力于推动我国能量饮料市场的发展,并成功塑造了广大消费者熟知的品牌"东鹏特饮"。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围绕能量饮料进行创新升级,目前形成以"东鹏特饮"、"东鹏大咖"摇摇拿铁、"东鹏0糖特饮"、"东鹏加気"、"她能"等能量饮料产品组成的"能量+"产品矩阵,深受消费者认可,"年轻就要醒着拼"、"累了困了喝东鹏特饮"的品牌主张深入人心。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历史悠久、产品丰富,主要产品为:"东鹏特饮"、"东鹏大咖"摇摇拿铁、"东鹏0糖特饮"和"东鹏加気"。此外,公司还有风味饮料、茶饮料、清凉饮料和包装饮用水等其他产品。

1、东鹏特饮

公司主打产品东鹏特饮,有250ml、500ml瓶装东鹏特饮、250ml罐装东鹏特饮和250ml利乐包东鹏特饮以及2021年推出的250ml钻包东鹏特饮等多种包装类型。

作为公司的拳头产品,东鹏特饮通过牛磺酸、赖氨酸及多种B族维生素等营养成份的科学配比和有机结合,形成了一套完整的抗疲劳体系,有助于缓解身体困乏、促进能量代谢、补充机体所需能量。

2、东鹏大咖

2021年9月,公司推出的一款低糖拿铁咖啡,采用纯正阿拉比卡咖啡豆,臻选新西兰进口奶源,且不含反式脂肪酸,口感清爽顺滑。此外,在国产瓶装咖啡产品中率先使用非全包标签,"雪顶瓶"环保美观,创新咖啡品类独特包装形式。

3、东鹏0糖特饮

2021年4月,公司在传统能量饮料的基础上,推出了采用天然的赤藓糖醇与甜菊糖苷代替白砂糖的东鹏0糖特饮,既能满足消费者对提神的功能需求,又不失甜味带来的味蕾享受,为消费者提供更多能量饮料更多元化的选择。

4、东鹏加気

一款主打年轻人的含气能量饮料,蔓越莓口味搭配劲爽碳酸口感,形成独特的口味。于2021年荣获广东省食品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并被评为"广东省食品行业优秀新产品"。

5、其他产品

她能、由柑柠檬茶、陈皮特饮、清凉茶、冬瓜茶、菊花茶及包装饮用水等。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7,790,491,158.98	4,361,286,447.41	78.63	3,340,700,30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38,125,540.70	1,913,253,374.56	121.51	1,635,180,863.58
营业收入	6,977,822,474.41	4,958,502,618.73	40.72	4,208,728,47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2,960,407.59	812,063,510.98	46.90	570,573,89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4,287,083.00	804,911,669.67	34.71	595,256,11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6,844,037.67	1,340,363,152.97	54.95	1,210,981,435.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48	45.82	减少9.34个百分点	43.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1120	2.2557	37.96	1.62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1120	2.2557	37.96	1.627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11,261,727.19	1,971,000,027.15	1,877,950,703.08	1,417,610,01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889,465.56	333,936,664.88	320,207,819.05	196,926,45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6,589,898.63	323,444,430.31	305,568,802.48	118,683,95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908,294.32	724,276,854.46	235,545,739.48	662,113,149.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2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63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木勤	0	198,967,411	49.74	198,967,411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君正投资	0	36,000,000	9.00	36,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鲲鹏投资	0	25,759,234	6.44	25,759,23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林木港	0	20,885,866	5.22	20,885,866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戴钦	0	20,885,866	5.22	20,885,866	无	0	境内自然人
蔡运生	0	9,282,607	2.32	9,282,607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海明	0	6,961,955	1.74	6,961,955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达文	0	5,105,434	1.28	5,105,434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东鹏远道	0	4,730,000	1.18	4,73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义敏	0	3,573,804	0.89	3,573,804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林木勤、林木港、林戴钦为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股东林木勤与林木港系兄弟关系,股东林木勤、林木港与林戴钦系叔侄关系。3.股东鲲鹏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林煜鹏系控股股东林木勤之子,股东陈海明、股东鲲鹏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陈焕明,股东东鹏远道的合伙人陈书鸣系兄弟关系,陈海明、陈焕明、陈书鸣系股东林木勤之配偶陈惠玲之兄弟。4.除上述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69.78亿元,同比增加40.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3亿元,同比增长46.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2.38亿元,同比增长121.5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2-014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2月25日(星期五)在公司二楼VIP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2月15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林木勤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保荐机构代表金巍锋先生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的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逐项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薪酬发放确认及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审议通过12.1《关于林木勤先生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林木勤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12.2《关于林木港先生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林木港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12.3《关于林戴钦先生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林戴钦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12.4《关于李达文先生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李达文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12.5《关于刘美丽女士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刘美丽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6.审议通过12.6《关于刘丽华女士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刘丽华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7.审议通过12.7《关于姚禄仕先生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姚禄仕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8.审议通过12.8《关于程毅先生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程毅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9.审议通过12.9《关于游晓女士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游晓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确认及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林木勤、林木港、林戴钦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2-016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鹏饮料")董事会对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委员会于2021年4月30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21] 1572号文《关于核准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5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1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851,262,7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9,335,941.4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1,926,758.55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2021年5月21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0529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6,361.41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26,361.41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47,435.95 万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人民币607.35万元及注销账户转出的余额2.68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该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7,435.95万元,使用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明细	金额
2021年5月21日募集资金余额	173,192.68
加: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607.36
减:投资项目累计使用	(126,361.41)
减:注销账户转出的金额	(2.68)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47,435.95

截至2021年12 月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募集资金初始存入金额	余额	备注
广东东鹏饮料有限公司	华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央商务支行	755943027410509	活期存款	46,907.67	4,117.80	注1
重庆东鹏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	重庆西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央商务支行	123911981010955	活期存款	33,996.10	8,079.11	注1
南宁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南宁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44250100002500002810	活期存款	15,000.00	5,062.55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44250100002500002805	活期存款	37,091.07	5,573.76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44250100002500002806	活期存款	5,309.18	4,202.28	
深圳市鹏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鹏讯云商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44250100002500002809	活期存款	2,212.04	385.46	
广东东鹏饮料有限公司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44250100002500002807	活期存款	3,147.00	2,779.71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央商务支行	755919631410966	活期存款	20,640.35	17,235.28	注1
广东东鹏饮料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44250100002500002808	已销户	8,889.27	-	注2
合计					173,192.68	47,435.95	

注1:截至2021 年12 月31 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中包括本公司于该账户下持有的29,432.19万元对公智能通知存款,存款方式属于活期存款,超出计息标准的部分自动按照通知存款的利率计息,没有支取限制,不影响募集资金的使用。

注2:截至报告期末,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于2021年12月29日办理了销户。

2021年5月24日,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东鹏饮料有限公司、深圳市鹏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南宁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重庆东鹏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央商务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及增值税8,894,512.40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78,981,167.59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2775号的鉴证报告。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8,787.5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置换金额78,787.57万元。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6、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意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5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已发表核查意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474,359,450.66元。该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于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后结论性意见如下:

东鹏饮料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严格执行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1742】号鉴证报告,注册会计师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 公告格式-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东鹏饮料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3,192.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361.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361.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华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46,907.67	未作调整	46,907.67	42,976.55	42,976.55	(3,931.12)	91.62	建设中	不适用(注4)	不适用	否
重庆西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3,996.10	未作调整	33,996.10	26,032.18	26,032.18	(7,963.92)	76.57	建设中	不适用(注4)	不适用	否
南宁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否	15,000.00	未作调整	15,000.00	9,968.64	9,968.64	(5,031.36)	66.46	建设中	不适用(注4)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项目	否	37,091.07	未作调整	37,091.07	31,569.15	31,569.15	(5,521.92)	85.11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集团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5,309.18	未作调整	5,309.18	1,129.13	1,129.13	(4,180.05)	21.27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鹏讯云商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2,212.04	未作调整	2,212.04	1,830.07	1,830.07	(381.97)	82.73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147.00	未作调整	3,147.00	381.24	381.24	(2,765.76)	12.11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否	20,640.35	未作调整	20,640.35	3,585.18	3,585.18	(17,055.17)	17.37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否	8,889.27	未作调整	8,889.27	8,889.27	8,889.27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3,192.68	—	173,192.68	126,361.41	126,361.41	(46,831.2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07,875,679.99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78,981,167.59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894,512.40 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完成置换金额707,875,679.99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意本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5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截至 2021 年 12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华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庆西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南宁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尚在建设中,未完全实现达产。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2-018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授信额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3亿元(含本数)。

●审议情况: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申请授信基本情况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3亿元(含本数),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出口贸易融资、抵押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15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12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
6	中国银行南宁市城北支行	1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滕州城南支行	2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九龙坡支行	1
合计		53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以最终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8